

委托协议书

项目名称：现代农业机械化装备及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应用

委托单位：陕西省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承担单位：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起止年限：2023年4月--2023年12月

甲方：陕西省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以下简称“乙方”）

为提高我省特色产业（猕猴桃、蔬菜）全程机械化技术水平和质量，甲方委托乙方实施现代农业机械化装备及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应用项目，经双方友好协商，现签订如下协议：

一、项目内容

加大现代农业机械化装备及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应用，不断满足我省特色产业发展需要，主要完成以下目标任务：

（一）对特色产业（猕猴桃、蔬菜）的农艺、农机技术与装备应用情况进行调研，摸清全程机械化关键技术实施和机具引进情况及存在问题。

（二）通过试验、调试，择优筛选出适合特色产业（猕猴桃、蔬菜）全程机械化作业的机具类型，制定机具配套方案；形成特色产业（猕猴桃、蔬菜）全程机械化关键技术推广模式。

（三）组织相关专家编写制定特色产业（猕猴桃、蔬菜）全程机械化技术规程。

（四）配合中心完成有关科技研发和推广、调研、培训等方面的工作。

二、项目经费

甲方就委托事项，在2023年12月31日前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贰拾陆万元（260000元），项目预算如下：

序号	项目内容	经费(万元)	使用说明
1	差旅费用	5.0	项目调研产生的差旅费(含交通费)
2	材料费、资料费	8.0	用于必要试验的材料和购买资料产生的费用
3	出版\知识产权事务费	0.8	发表论文及申报专利等费用
4	劳务费	4.0	参与项目的校外人员、研究生的劳务费
5	会议费	1.5	召开 1-2 次研讨会产生的费用
6	专家咨询费	1.5	用于支付专家咨询费
7	管理费	5.2	支付学校水电和间接费用
合计	贰拾陆万元(260000元)		

三、甲方权利义务

1. 了解项目进展情况、监督项目实施，甲方无偿使用项目成果。
2. 监督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
3. 按照合同约定，承担项目经费。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交项目成果。

四、乙方权利义务

1. 负责组织项目实施，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内容。
2. 按甲方划拨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遵守经费使用和审计规定，并承担一切后果；经费不足部分由乙方自行解决。
3. 接受甲方检查和监督项目执行情况。

五、违约责任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时间完成项目的研发工作，逾期每日应

向甲方支持项目经费的 3%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全部费用。

六、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七、合同文本要求及生效时间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甲方：陕西省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盖章)



负责人：陈永利

2023年5月6日

乙方：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单位盖章)



负责人：燕心祥

2023年5月5日